



2024

中期報告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Zhongzh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草晶華破壁草本 更好吸收 服用便捷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737



目 錄

公司資料	2
業務回顧及前景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3
綜合損益表	14
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綜合財務狀況表	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3
其他資料	4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賴智填先生(主席)
賴穎豐先生
賴穎盛先生
曹曉俊先生

非執行董事

江麗霞女士
彭志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冠雲先生
黃錦華先生
周岱翰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吳冠雲先生(主席)
黃錦華先生
周岱翰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錦華先生(主席)
賴智填先生
賴穎豐先生
吳冠雲先生
周岱翰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錦華先生(主席)
賴智填先生
賴穎豐先生
吳冠雲先生
周岱翰先生

授權代表

賴穎豐先生
何詠欣女士

公司秘書

何詠欣女士

註冊地址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
中山市
火炬開發區
康泰路南3號

香港主要營運地點

香港
新界荃灣
海盛路9號
有線電視大樓
15樓10B室

深圳辦公室

中國
深圳市福田區梅林路
理想時代大廈20層
A-H辦公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t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股票名稱

中智藥業

股份代號

3737

公司網站

www.zeus.cn

草晶華[®]
破壁草本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人謹代表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中智藥業」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未來與展望

二零二四年，隨著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醫藥行業高質量發展經歷一定的階段性調整，短期方面，部分中藥材價格上漲迅速，給行業帶來一定的壓力。但實施健康優先發展戰略，滿足人民群眾日益增長的醫療保健需求仍將帶動醫藥行業的健康發展。

製藥板塊

二零二四年，經過前期的磨合與不斷地提升，公司傳統飲片的業務穩健增長。新建的恒生藥業現代中成藥生產基地主體建設完工，開始進行設備的安裝調試，進行符合性檢查的各項準備。基於新的增長點的開拓，以及公司在破壁草本領域的優勢，公司加快開發破壁草本茶新產品，進入新的銷售渠道。

六月三日，國際標準化組織(ISO)在ISO/TC249第十四次全體會議上正式發佈了公司主導制定的中藥破壁產品的國際標準(ISO 6904：2024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the ultrafine powder of herbs)。

表明了國際同行對中藥破壁產品標準化創新的認可和支持，不僅為中藥破壁產品走向海外提供了「標準先行」的有力保障，也為創新中藥的推廣傳播注入新的活力。

連鎖藥房

二零二四年，藥品零售終端面臨多方面的競爭壓力，公司採取多種措施，積極化解，進一步優化商品結構，開拓新的業務，適應新的消費群體習慣，擴大中醫藥養生優勢，從治療服務更多向預防保健服務轉變，為市民的健康保駕護航。

業務回顧及前景

致謝

本集團承蒙各位尊貴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以及管理層及僱員一直以來的信任及支持，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致以由衷感謝。我們預期未來一年將充滿挑戰，困難與機遇並存。一如既往，我們致力為我們的股東及投資者創造更大價值。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中智藥業依據明確的戰略定位，二零二四年把握發展的最佳戰略節奏，成功建立獨特的品牌及營銷模式、踐行了組織變革、實現了高效協同，穩居行業高位。

-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1,088.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094.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0.5%。
- 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約人民幣83.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3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8.2%。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9.9分(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5.9分)，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7.7%。

財務分析

收益

本集團的營運可分為兩個經營分部，即(i)製藥及(ii)營運連鎖藥店。以下為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收益			佔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總收益之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變動 (%)
製藥	778,700	772,597	0.8	71.5	70.6	0.9
營運連鎖藥店	309,726	321,731	-3.7	28.5	29.4	-0.9
	1,088,426	1,094,328	-0.5	100.0	100.0	

製藥

本集團於中國以本集團的品牌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i)中成藥；及(ii)飲片(包括傳統飲片及新型飲片)。本集團的品牌包括「中智」、「六棉」及「草晶華」。

源自製藥的收益增長約0.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8.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72.6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71.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6%)。收益增加主要為公司傳統飲片及中成藥業務穩健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連鎖藥店

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以「中智」品牌於廣東省營運連鎖藥店，以銷售醫藥產品。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廣東省擁有432間自營連鎖藥店(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433間)，其中427間為醫保定點藥店。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連鎖藥店的分部收益減少3.7%至人民幣309.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21.7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28.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4%)。主要由於藥品零售終端面臨多方面的競爭壓力，客流下降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為人民幣627.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5.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7.9百萬元或7.1%。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毛利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三年 (%)	變動 (%)
製藥	508,810	541,832	-6.1	65.3	70.1	-4.8
營運連鎖藥店	118,236	133,131	-11.2	38.2	41.4	-3.2
	627,046	674,963	-7.1	57.6	61.7	-4.1

製藥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藥分部之毛利減少6.1%至人民幣508.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41.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減少至65.3%(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1%)。毛利率減少主要是由於銷售產品結構變化及部分中藥材價格上漲所致。

營運連鎖藥店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下降11.2%至人民幣118.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3.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率下降至38.2%(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4%)。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期內所提供的促銷力度加大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18.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原材料銷售、投資收益及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與銷售相關的員工成本、廣告及推廣成本以及本集團連鎖藥店租金開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448.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45.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0.8%。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之比率為41.2%(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7%)。較去年同期增加0.5%。主要是由於加大宣傳投入。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與行政辦公相關的開支、折舊，管理層員工的薪金及福利。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2.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0%。該下降主要由於流程優化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0.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7百萬元)。該下降與利潤減少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鑒於上文討論的因素，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下降38.2%至人民幣83.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4.9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率為7.7%(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3%)。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產淨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約人民幣276.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5.5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人民幣162.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4.4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維持於約1.4(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約人民幣1,111.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3.3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無抵押借款為人民幣38.3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算)及39.8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算)(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百萬元及30.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借款除以總權益)為6.7%(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103.7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9.3百萬元)及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百萬港元)。

本集團集中管理財務資源並秉持審慎管理方針，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融資

董事會認為，現有財務資源及來自業務營運的資金能夠為日後擴展計劃提供充足資金，同時，本集團相信，如屬必要，其將有能力以優惠條款獲得額外融資。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863,6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外匯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此外，本公司於未來將以港元支付股息。如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有任何重大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款或其他方法以對沖其外幣風險。儘管如此，本集團將不時根據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變動，檢討及調整本集團的對沖及融資策略。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資本開支約人民幣97.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1.0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他無形資產有關。

中期股息

由於本集團為擴展其產能，已開始新廠房物業及新增的生產線的建設，同時加大廣告的投入，為了保持健康的現金流，董事會擬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暫不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分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金，以及(倘適合)其他津貼、佣金、花紅及本集團對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採納的於上市日期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而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採納並生效的股份獎勵計劃而將予授出的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聘有2,736名僱員，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64.3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1.4百萬元)(包括退休金計劃供款、員工福利開支及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僱員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

根據相關計劃之有關規則，本集團就定額供款計劃所作出之供款於其為應付款項時，於損益表內扣除。

本集團就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須立即悉數歸屬於員工。因此，(i)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六個月中，定額供款計劃項下概無被沒收供款；及(ii)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被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以降低定額供款計劃項下之現有供款水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六個月中，本集團概無任何定額福利計劃。

重大投資

須予披露交易－建築合約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中山恒生」)與深圳新美裝飾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深圳新美」)訂立建築合約，據此，深圳新美須就建造恒生工廠向中山恒生提供建築服務，代價為人民幣102.0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上述恒生工廠通過在建工程核算，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85.7百萬元，與公平值相當，佔公司資產總額約4.4%。於報告期間概無任何已變現或未變現的收益或虧損。

隨著新冠疫情後公眾健康意識的提高，中藥在中國的醫療目的及健康的生活方式上繼續發揮重要作用。隨著本集團收入持續穩步增長，對於本公司中成藥的需求穩步增長，預計未來對中成藥的需求將繼續增長。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應隨恒生工廠的建設而擴大中成藥的生產能力，以進一步搶佔市場份額。

該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間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9.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5百萬元)。資本承擔主要與購買新設備有關。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加強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外，本集團將投入其最大努力及資源應付市場對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日益上升的需求，藉以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在出現任何可能有利於股東的潛在投資機會時亦會考慮該等機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立時訂有書面職權範圍，該書面職權範圍乃獲採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冠雲先生(主席)、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事宜，以及建議董事會予以採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提高企業透明度及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客戶、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權益。本公司透過成熟的企業政策及程序、內部系統及監控，致力維持有效的問責制度。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已於整個報告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第14至43頁所載的隨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當中包括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遵照其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作出總結。本報告根據委聘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士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識別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總結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隨附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88,426	1,094,328
銷售成本		(461,380)	(419,365)
毛利		627,046	674,96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8,074	25,1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8,475)	(444,956)
行政開支		(52,645)	(53,719)
其他開支		(34,598)	(29,878)
融資成本		(4,383)	(3,743)
除稅前利潤	5	105,019	167,819
所得稅開支	6	(20,767)	(31,667)
期內利潤		84,252	136,152
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		83,440	134,900
非控股權益		812	1,252
		84,252	136,15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一期內利潤		人民幣 0.099 元	人民幣0.159元
攤薄			
一期內利潤		人民幣 0.099 元	人民幣0.159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84,252	136,15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67)	(4,221)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52	4,40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215)	180
期內全面總收益	84,037	136,332
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	83,225	135,080
非控股權益	812	1,252
	84,037	136,3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78,389	498,367
投資物業	9	45,728	46,44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183	11,878
使用權資產		164,666	165,749
已抵押存款		100,500	100,000
商譽		1,628	1,628
其他無形資產	10	13,121	14,218
預付款項		—	850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11	41,080	42,563
遞延稅項資產		30,464	30,0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7,021	6,751
非流動資產總額		984,780	918,514
流動資產			
存貨	12	344,374	330,0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411,495	327,9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58,093	49,47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11	—	2,2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62,908	164,368
流動資產總額		976,870	874,12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6	266,149	190,970
計息銀行借款		36,297	27,3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303,092	283,931
租賃負債		42,068	48,253
應付關連方款項		8,786	8,786
遞延收入	18	9,571	9,756
應付稅項		34,240	39,583
流動負債總額		700,203	608,608
流動資產淨額		276,667	265,51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261,447	1,184,0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8	10,212	11,866
租賃負債		82,019	76,592
遞延稅項負債		19,319	19,553
計息銀行借款		38,271	22,68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9,821	130,694
資產淨額		1,111,626	1,053,33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9	6,847	6,847
儲備		1,099,882	1,041,669
		1,106,729	1,048,516
非控股權益		4,897	4,817
總權益		1,111,626	1,053,33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				以股份為基礎				匯兌波動		非控股		
	已發行股本	之股份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法定盈餘	為基礎	股份獎勵	儲備	儲備	保留利潤	合計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6,847	(25,600)*	86,726*	31,200*	110,743*	5,680*	(2,079)*	18,461*	816,538*	1,048,516	4,817	1,053,333	
期內利潤	—	—	—	—	—	—	—	—	83,440	83,440	812	84,25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215)	—	(215)	—	(215)	
期內全面總(虧損)/收益	—	—	—	—	—	—	—	(215)	83,440	83,225	812	84,037	
股份回購	—	(1,875)	—	—	—	—	—	—	—	(1,875)	—	(1,875)	
從保留利潤轉撥	—	—	—	—	15,158	—	—	—	(15,158)	—	—	—	
宣派股息	—	—	(23,137)	—	—	—	—	—	—	(23,590)	(732)	(23,869)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6,847	(27,475)*	63,589*	31,200*	125,901*	5,680*	(2,079)*	18,246*	884,820*	1,106,729	4,897	1,111,626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099,882,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1,669,000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合併儲備	以股份 為基礎			匯兌波動		保留利潤	合計		
	已發行股本	之股份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 儲備	之付款	股份獎勵 儲備	儲備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6,847	(25,600)	202,871	31,200	103,021	5,680	(2,079)	19,551	661,485	1,002,976	2,973	1,005,949	
期內利潤	—	—	—	—	—	—	—	—	134,900	134,900	1,252	136,15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180	—	180	—	180	
期內全面總收益	—	—	—	—	—	—	—	180	134,900	135,080	1,252	136,332	
一名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750	750	
從保留利潤轉撥	—	—	—	—	7,722	—	—	—	(7,722)	—	—	—	
宣派股息	—	—	(69,503)	—	—	—	—	—	—	(69,503)	(264)	(69,767)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6,847	(25,600)	133,368	31,200	110,743	5,680	(2,079)	19,731	788,663	1,068,553	4,711	1,073,2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105,019	167,819
就以下各項作出之調整：			
融資成本	5	4,383	3,743
銀行利息收入	4	(2,648)	(3,698)
來自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權益性投資之股息收入	4	(56)	(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4	136	(84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折舊	5	25,039	25,9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5	24,453	22,15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10	1,561	1,888
已發放政府補助	18	(4,473)	(5,260)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5	-	1,198
出售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權益性投資之虧損／(收益)		1,026	(2,05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5	3,397	1,490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	4,961	2,875
		162,798	215,248
存貨(增加)／減少		(19,318)	17,75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06,570)	(17,3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7,770)	1,455
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70)	71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5,179	(22,0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30,011	(127,431)
已抵押存款增加		(500)	-
遞延收入增加		2,634	3,881
經營所得現金		136,194	71,517
已付利息		(2,046)	(1,286)
已付所得稅		(26,739)	(30,02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7,409	40,20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96,682)	(44,9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9,695	(6,9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1,012	9,208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464)	(1,565)
購買土地使用權		–	(24,567)
出售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權益性投資之所得款項		8,573	22,224
購買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5,839)	(37,784)
購買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5,000)
已收銀行利息	4	2,648	3,698
來自權益性投資之已收股息	4	56	3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1,001)	(85,66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26,464)	(24,131)
已付利息		–	(54)
來自借款之所得款項		42,655	27,229
償還銀行借款		(18,183)	(29,044)
已付股息		(23,137)	(69,503)
一名非控股股東注資		–	750
派發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264)
非控股權益		(732)	–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持有的股份		(1,875)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7,736)	(95,0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328)	(140,48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368	381,010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32)	1,26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08	241,7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118,908	241,797
無抵押定期存款	15	44,000	-
<hr/>			
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162,908	241,797
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40,000)	-
<hr/>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08	241,79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以及營運連鎖藥店。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概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顯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及金融資產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一致，惟本期間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明確了賣方一承租人計量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方法的規定，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之日起，並無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化之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回租交易，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二零二零年修訂澄清了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有關推遲償還的權利的意思及推遲的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已經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遲償還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用其自身權益工具結算，僅當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進一步澄清，於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僅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對於該實體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約的非流動負債時，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得出結論，根據該等修訂的初始應用，其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了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規定須就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的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敞口的影響。在實體應用該等修訂本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的任何中期報告期間，無須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經營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董事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之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位，並有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製藥
- (b) 營運連鎖藥店

有關不同渠道種類之個別獨立財務資料呈交予董事會，其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分部業績以毛利為基準進行評估。概無披露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非定期提供予董事會。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根據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之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益及營運利潤均於中國產生，且本集團逾90%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任何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概無自單一客戶交易取得佔本集團銷售額之10%或以上之收益。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附註4)	778,700	309,726	1,088,426
分部間銷售	359,001	—	359,001
	1,137,701	309,726	1,447,427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			(359,001)
收益			1,088,426
分部業績	508,810	118,236	627,046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8,07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8,475)
行政開支			(52,645)
其他開支			(34,598)
融資成本			(4,383)
除稅前利潤			105,01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附註4)	772,597	321,731	1,094,328
分部間銷售	331,903	—	331,903
	1,104,500	321,731	1,426,231
對賬：			
對銷分部間銷售			(331,903)
收益			1,094,328
分部業績	541,832	133,131	674,963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152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4,956)
行政開支			(53,719)
其他開支			(29,878)
融資成本			(3,743)
除稅前利潤			167,81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並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某時點確認。

有關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醫藥產品	1,088,426	1,094,328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648	3,698
股息收入	56	32
	2,704	3,730
收益		
政府補貼：		
— 與資產相關	1,839	1,322
— 與收入相關	2,634	3,938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權益性投資及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2,0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849
其他	10,897	13,260
	15,370	21,422
	18,074	25,15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售存貨成本		461,380	419,365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折舊		25,039	25,9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453	22,15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	1,561	1,888
研發成本		22,886	20,551
廣告、營銷及推廣開支		307,333	295,960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961	2,87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397	1,490
公平值虧損：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	1,198
融資成本		4,383	3,743
核數師薪金		1,390	1,26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146,096	125,342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9,479	8,798
員工福利開支		8,705	7,271
		164,280	141,411

* 報告期間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 報告期間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及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內。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二零二三年：16.5%)。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該等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有關中國內地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基於有關地方現有規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其應課稅利潤的25%。

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及中山市中智藥業集團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即期所得稅	21,396	40,983
遞延所得稅收益	(629)	(9,316)
所得稅開支總額	20,767	31,667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須繳納10%(或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項條約，則按較低稅率繳納)預扣稅。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盈利而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未來中國實體分派的股息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1,643,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614,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就上一個財政年度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經調整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股息1,49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62,000元)後，金額為76,23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9,503,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就上一個財政年度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經調整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股息49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53,000元)後，金額為25,41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3,137,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董事會決議不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816,000港元)。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及期內846,837,425股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計算。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性普通股為普通股的將予無償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83,440	134,90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863,600,000	863,600,00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目(附註20)	(16,762,575)	(16,601,5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846,837,425	846,998,500
攤薄影響—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846,837,425	846,998,50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498,367	421,150
添置	105,496	145,513
於期／年內折舊撥備	(24,326)	(48,795)
轉至投資物業	—	(2,831)
出售	(1,148)	(16,670)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578,389	498,367

本集團的樓宇均位於中國內地。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在為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55,171,000元及零之若干樓宇取得物業所有權證。本集團於取得權證前不得授讓、轉讓或抵押該等物業。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年內折舊撥備	46,441 (71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45,728

初始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為人民幣57,167,000元及人民幣11,439,000元的本集團部分自有樓宇已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投資物業以成本列賬，而公平值不少於賬面值。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經內部評估機構以收入法釐定估值為人民幣61,433,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0. 其他無形資產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4,218	15,398
添置	464	2,251
於期／年內攤銷撥備	(1,561)	(3,431)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3,121	14,218

1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按公平值計量之上市權益性投資	—	6,760
按公平值計量之非上市權益性投資	41,080	38,080
	41,080	44,840

上述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上市權益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此乃由於權益性投資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60,000元)持作交易用途及權益性投資人民幣41,08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080,000元)持作戰略投資用途，而本集團並無選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

12.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76,600	71,116
在產品	27,098	19,602
製成品	240,676	239,299
	344,374	330,017

存貨價值人民幣23,29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995,000元)按可變現淨值列賬，其低於成本。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01,770	195,89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258	3,86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94,512	192,033
應收票據	116,983	135,953
	411,495	327,986

本集團與其批發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主要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不會超過三個月。新客戶及一次性採購訂單的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且往績記錄良好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概無歷史違約，並分類為第一階段。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進行調整。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估計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甚低。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及應收票據結餘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個月內	132,960	76,623
1至3個月	99,988	71,031
3至6個月	47,069	23,815
6至12個月	10,429	18,127
超過12個月	4,066	2,437
	294,512	192,033

應收票據於180天內清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分別確認人民幣10,29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9,959,000元)的背書應收票據及相關負債。董事認為，本集團仍保留該等剩餘背書票據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與其有關的違約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14,770	15,343
可收回稅項	7,314	8,47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009	25,659
	58,093	49,473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8,908	121,651
無抵押定期存款	144,500	142,717
減：		
有抵押定期存款*	(100,500)	(100,000)
	162,908	164,368
計值：		
— 人民幣	155,051	155,524
— 港元	7,857	8,844
	162,908	164,368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00,5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0元)之銀行存款為銀行承兌票據作抵押。

於報告期末時，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48,825	140,766
應付票據	117,324	50,204
	266,149	190,970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130,115	130,594
3至6個月	12,365	5,995
6至12個月	4,282	2,647
超過12個月	2,063	1,530
	148,825	140,76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並不計息，且通常分別於不多於120天及180天清償。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6,988	98,348
已收按金	63,548	62,558
應計薪金及福利	32,313	36,387
背書票據	10,295	29,959
合約負債	39,624	23,371
其他應付稅項	17,837	9,635
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2,487	23,673
	303,092	283,931

其他應付款項並不計息，平均期限為六個月。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8. 遞延收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21,622	32,369
已收金額	2,634	8,665
已撥出金額	(4,473)	(19,412)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83	21,622
即期	9,571	9,756
非即期	10,212	11,866
	19,783	21,622

19.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於本期間的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863,600,000股(二零二三年：863,600,000股)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千港元)	8,636	8,636
相等於人民幣千元	6,847	6,84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為股份激勵計劃，其乃設立以肯定若干獲選人士作出之貢獻，並吸引具經驗及能力進一步發展及擴充本集團業務的合適人士。

獎勵股份將(i)按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不時之股東大會上已經或將會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或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或(ii)由獨立受託人(「受託人」)使用本公司提供予受託人之資源從公開市場收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致使董事會於計劃存續期間授出之股份總數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

為表彰及獎勵服務供應商及分銷商的貢獻以及鞏固與彼等的關係，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將股份獎勵計劃的限額自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增加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股份獎勵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可由董事會根據該計劃的條款決定提前終止。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49,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根據授出當日股份的收市價(2.37港元)計算，金額為35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03,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072,5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70港元)計算，金額為1,82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8,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27,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45港元)計算，金額為18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000元)。

董事會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向若干員工、服務供應商及分銷商(「合資格人士」)授出不超過5,940,000股的若干股份，惟須待達成二零一九年的若干績效目標方可作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合資格人士的業績狀況，歸屬1,200,000股股份，而剩餘股份因未能達到業績目標而被沒收。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439港元)計算，金額為1,72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477,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 股份獎勵計劃^(續)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向若干員工授出85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52港元)計算，金額為1,29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17,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董事會批准購買股份作為日後授出儲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購買合共金額為14,26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322,000元)之8,677,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董事會批准購買股份作為日後授出儲備。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本集團購買合共金額為5,28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383,000元)之3,323,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期間，本集團購買合共金額為2,05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875,000元)之1,699,000股股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的股份獎勵開支為零(二零二三年：零)。

於批准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日期，本公司18,300,500股股份由受託人持有，尚待獎勵授出。

21.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裝修	2,716	2,129
無形資產	389	272
廠房及機器	15,992	26,071
	19,097	28,47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結束時，本集團的重大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1,260,000元及人民幣199,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2. 關連方交易

(a) 與關連方有關的未償付結餘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關連方款項指作為歷史重組之一部分自登記股東收取之代價。根據合約安排，該代價於本集團行使購回中智中藥飲片股權的購股權後應償還予登記股東。該等款項為無擔保、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321	5,349
退休金計劃供款	98	96
	8,419	5,445

2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不包括該等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已抵押存款，非即期部分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之權益性投資	100,500	100,000	100,500	100,000
	41,080	44,840	41,080	44,840
	141,580	144,840	141,580	144,84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帶領的財務部負責制定計量金融工具公平值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每年兩次與審核委員會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以作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乃計入自願交易雙方於當前交易(而非強迫或清盤出售)中可互換工具的金額內。

上市權益性投資之公平值基於市場報價得出。指定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非上市權益性投資之公平值，已根據並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並通過基於市場的估值技術估計。估值要求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及策略決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同業者)並計算出一個合適的價格倍數，如企業價值相對息稅前盈利倍數(「企業價值／息稅前盈利倍數」)，以供各可資比較公司識別。倍數通過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衡量的盈利計算。交易倍數隨後根據公司特定情況及狀況就非流動性及規模差異等因素予以貼現。貼現倍數適用於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的相應盈利衡量，以計算其公平值。董事相信，估值技術所得的預期公平值(其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公平值相關變動(其計入損益)均具有合理性，並為於報告期末最適當的價值。

本集團投資非上市投資(指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已根據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列明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公平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主要 可觀察參數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主要 不可觀察參數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之權益性投資	—	—	41,080	41,080
應收票據	—	116,983	—	116,983
	—	116,983	41,080	158,06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以下方式計量之公平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主要 可觀察參數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主要 不可觀察參數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之權益性投資	6,760	—	38,080	44,840
應收票據	—	135,953	—	135,953
總計	6,760	135,953	38,080	180,793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計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實益權益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賴智填先生(「賴先生」)	14,086,800	1.63%
賴穎豐先生	5,990,000	0.69%
曹曉俊先生	3,238,600	0.38%
彭志雲先生	1,231,000	0.1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中登記任何權益或淡倉，而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已另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之權益外，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相關權益。

其他資料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名稱	實益權益 普通股數目	合計權益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顯智(附註1)	506,922,000	506,922,000	58.70%
智力(附註2)	42,240,000	42,240,000	4.89%
諾偉其定位投資有限合夥(附註3)	56,958,000	56,958,000	6.60%
Novich Positioning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附註4)	82,377,000	82,377,000	9.54%

附註：

1. 該等506,922,000股股份乃由顯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由賴先生實益擁有100%權益)持有。
2. 該等42,240,000股股份乃由智力(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由江麗霞女士實益擁有100%權益)持有。
3. 該等56,958,000股股份乃由諾偉其定位投資有限合夥(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由Novich Positioning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擁有1.09%權益)持有。
4. 該等82,377,000股股份乃由Novich Positioning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本中有任何其他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相關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相關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其於上市日期生效。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激勵計劃，設立目的為肯定及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招股章程)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包括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董事(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供應商、客戶、向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人士、本集團持有至少20%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實體的股東、本集團任何業務領域或業務發展的顧問及諮詢師，任何其他為本集團的發展和成長作出貢獻或可能以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方式作出貢獻的參與者均為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除非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即80,000,000股股份)(「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

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各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予任何一名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惟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則除外。

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提呈授出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購股權計劃下任何股份的行使價應為董事會釐定並通知每名承授人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

- (i) 於授出相關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之股份收市價；
- (ii) 相當於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之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之金額；及
- (iii) 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之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獲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及假定董事會可能釐定購股權獲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或其他限制。

除董事會釐定者及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時規定者外，並無任何行使購股權前須達致之表現目標。除另有註明者外，並無任何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之款項，亦無任何款項或催繳股款或貸款須於特定期限內繳付或償還。

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於本公司在要約可能指明的有關時間內(不得遲於要約日期後21天)接獲載有承授人正式簽署的要約函件連同一筆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為授出購股權代價的1.00港元(或董事會可能釐定任何貨幣的其他面值)之匯款時，要約視作已接納。

購股權計劃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惟可由本公司經股東大會或由董事提早終止。購股權計劃之餘下期限為二年。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自本集團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以來，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及已失效。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總數為80,000,000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26%。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開始及結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為80,000,000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0股，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加權平均數的0%。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為股份激勵計劃，其乃設立以肯定若干獲選人士之貢獻，並吸引具經驗及能力進一步發展及擴充本集團的合適人士。

董事會可全權決定，凡對本集團或可為本集團的成長和發展作出貢獻之本集團的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董事(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經銷商或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者將成為合資格人士。

獎勵股份將(i)由本公司使用於本公司不時之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已經或將會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或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或(ii)由獨立受託人(「受託人」)使用本公司提供予受託人之資源從公開市場收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出董事會於計劃存續期間獎勵之股份總數，即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購合共12,000,000股現有股份，作為未來授出的儲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未來授出收購任何股份。

直至及包括有關授出日期之12個月期間，向參與者授出之任何獎勵(連同購股權)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

其他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續)

向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之任何獎勵將導致就直至及包括有關授出日期之12個月期間向有關人士授出之所有獎勵(不包括任何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失效之獎勵)所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合計佔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0.1%以上，該等進一步獎勵之授出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授出的獎勵股份外，獎勵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

除另有註明者外，並無任何於申請或接納獎勵時應付之款項，亦無任何款項或催繳股款或貸款須於特定期限內繳付或償還。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惟董事會可予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之餘下期限為三年。

為表彰及獎勵服務供應商及分銷商的貢獻以及鞏固與彼等的關係，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將股份獎勵計劃的限額自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增加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即21,000,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計劃限額」)，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當時已發行股份之2.43%。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072,5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之收市價(1.70港元)計算，金額為1,82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8,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27,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45港元)計算，金額為18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000元)。

董事會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向若干員工、服務供應商及分銷商(「合資格人士」)授出不超過5,940,000股的若干股份，惟須待達成二零一九年的若干績效目標方可作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合資格人士的業績狀況，應歸屬1,200,000股股份，而剩餘股份因未能達到業績目標而被沒收。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439港元)計算，金額為1,72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477,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向若干員工授出85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日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1.52港元)計算，金額為1,29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117,000元)。

其他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董事會批准購買股份作為日後授出儲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購買合共金額為14,26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322,000元)之8,677,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董事會批准購買股份作為日後授出儲備。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本集團購買合共金額為5,28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383,000元)之3,323,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期間，本集團購買合共金額為2,05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875,000元)之1,699,000股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i)本公司並無就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任何新股份；及(ii)本公司無意於未來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新股份。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的股份獎勵開支為零元。

於批准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日期，本公司18,300,500股股份由受託人持有，尚待獎勵授出。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開始及結束，根據獎勵計劃限額可供授出的獎勵為18,823,000份。

本公司就根據所有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2,177,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加權平均數的0.25%。

股份獎勵計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財年」)、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情況載列如下：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3,278,500
購入	3,323,0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01,500
購入	1,699,00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8,300,500

於二零二一財年、二零二二財年、二零二三財年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獎勵股份發行在外、授出、歸屬、註銷及失效。

其他資料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及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透過收購方式獲得本集團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期末或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存續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經已從事任何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擁有其中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經已維持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先生

香港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